



元朗大會堂



西北聯青社

主辦

博善

博善同行會



天恩愛心良基關愛基金

合辦

歡迎
全港中學
報名參加

中學辯論比賽2023

「馮壽如盃」

■ 比賽背景

由元朗大會堂、西北聯青社及嶺南大學於一九九八年聯合發起，每年舉辦原名為「元朗屯門區中學辯論比賽」，旨在使青少年透過辯論方式認識社會時事，擴闊視野，發揮團隊精神，提高中學生之社會意識和參與。

在過往二十餘屆的比賽，合辦機構會為每一屆設立不同界別的主題，當中曾經包括環境保護、資訊科技、教育、社會福利、衛生及福利、政制、經濟、及財政政策等。每屆主題選擇會以當年之時事議題作為參考，期望藉著參賽中學生唇槍舌劍的辯證，倡導參賽隊伍研習本港公共政策，從而關心社會事務。大會非常感謝多年來區內中學校長，老師及同學們的熱烈支持，每年均有三十餘隊隊伍參賽，比賽不單獲學校鼎力支持，亦獲政府各部門首長及來自各界的賢達積極響應及參與，讓比賽成為區內學界盛事之一。

比賽規模自2021年起擴展至全港性項目，三十二支來自全港各區中學辯論隊伍參賽，大會於過去兩屆分別選定「經濟金融和醫療」及「青年發展與機遇」為辯論主題，鼓勵參賽隊伍以辯論平台反思疫情對社會、經濟及醫療體系的影響及青年發展的願景和期許。經過激烈辯證後，嘉諾撒聖瑪利書院與宣道會陳瑞芝紀念中學脫穎而出，分別榮膺2021及2022兩屆比賽冠軍。

此外，大會每年均榮獲區內多個熱心社團單位合辦和贊助比賽，期以集思廣益，集腋成裘，完成盛舉，均悉力以赴充分發揮及體現了地區社團協作和團隊精神，讓比賽得以持續舉辦，惠及一眾莘莘學子！

本屆比賽獲得元朗大會堂管理委員會永遠名譽會長馮壽如先生鼎力贊助，故冠名為「馮壽如盃」，以答謝馮壽如會長對比賽的慷慨支持。大會在今屆比賽設有多個獎項及豐富獎品予勝出隊伍及表現優異的同學，以示鼓勵，三甲隊伍將獲邀參加國內文化交流之旅。詳情請參閱活動網址 <http://ylth.org.hk/sdu/show-65.html>



中學辯論比賽2022冠名贊助人馮壽如先生
與2022年比賽冠軍合照



主禮嘉賓與中學辯論比賽2022得獎隊伍合照

■ 本屆主辦團體簡介



● 主辦團體簡介

元朗大會堂

元朗大會堂自一九七〇年十二月開展服務至今超過半世紀，歷史悠久，一直秉承「以人為本」的服務精神，為元朗區市民提供社會福利、教育、康樂及文化藝術等各項優質及多元化服務。此外，元朗大會堂以「全人教育」為目標，推動多項全港性才藝教育項目，冀望培養學生良好品格、正面態度和價值觀，鼓勵他們實踐關懷社會的精神，活出積極人生。

西北聯青社

西北聯青社成立於一九九七年，為國際聯青社成員。是一個致力透過不同社會服務項目去建設社區的國際性社會服務組織，本著「行其義毋計其利，享其權須致其功」的聯青精神服務社區內有需要群體。

■ 相片集



2021年得獎隊伍與一眾嘉賓合照

中學辯論比賽2022一眾主禮嘉賓合照



香港按揭證券總裁李令翔太平紳士及冠名贊助人
鄧宗偉先生頒發獎項予2021年冠軍隊伍



西北聯青社創社社長曾馬明先生聯同時任
嶺南大學校長陳坤耀教授GBS, CBE, 太平紳士
主禮首屆比賽頒獎禮



時任特首辦主任陳國基SBS IDSM太平紳士
於2017頒獎典禮後與喜賓合照

2019年辯論比賽得獎隊伍與一眾主禮嘉賓合照



香港中文大學醫學院院長陳家亮SBS太平紳士
頒發獎項予2018年冠軍

2006年比賽冠軍獲邀往金融管理局交流，並與時任
金管局總裁任志剛 GBM GBS CBE 太平紳士合照



香港中文大學眼科及視覺科學學系榮譽教授
楊樂旻醫生頒發獎項予2019年冠軍隊伍



時任政制事務局局長林瑞麟GBS 太平紳士
主禮2002年比賽頒獎典禮



元朗大會堂

博善
博善同行會



西北聯青社

西北聯青社



天恩愛心良基關愛基金

天恩愛心良基關愛基金

博善同行會

博善



中學辯論比賽2023

「馮壽如盃」

■ 冠名贊助

元朗大會堂管理委員會永遠名譽會長馮壽如先生

■ 支持團體

中華電力有限公司
香港海關義工隊

濶天顧問工程師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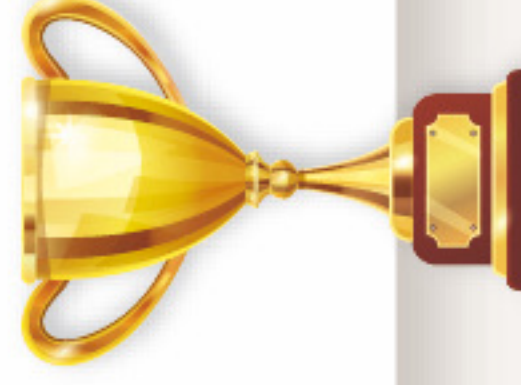
■ 協辦團體

香港中華總商會新界區聯絡處
國際奧伊斯嘉(香港)
新界東獅子會
香港朝陽獅子會
新界東聯青社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天水圍天晴會所

社會福利署
新界扶輪社
錦繡獅子會
新界國際聯青社
東華三院黃笏南中學

■ 資深顧問

廖舜禧博士



中學辯論比賽2023

「馮壽如盃」

■ 報名及查詢

西北聯青社 葉維基先生 電話：2476 7771
元朗大會堂 鄺麗華小姐 電話：2476 7764

電郵：debate@ylth.org.hk

網站：<http://ylth.org.hk/sdu/show-65.html>



歡迎瀏覽比賽
網頁了解章程

郵寄地址